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工作开展情况公示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全体居民：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强县（市、区）督导评估实施方案（暂行）的通知》（新政教督发〔2012〕3号）精神，为做好自治区和自治州人民政府对开发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评估复验工作，现将此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公示。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按照自治区、自治州总体规划部署，始终坚持把教育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工程和重要的民生工程，持续加大教育投入、创新体制机制、均衡配置资源、解决热点难点，扎实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在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各成员单位的协同配合、各族人民共同努力下，园区学校办学条件明显改善，师资水平不断提高，教学质量逐步提升，促使开发区教育资源共享和教育公平。教育事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2018年1月9日，自治州教育督导组对开发区标准化建设工作进行过程性督导；2018年3月12日，自治区督导组对开发区义务教育标准化及均衡发展工作进行过程性督导；

2018年3月28日，开发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工作以优异成绩通过巴州人民政府的评估验收，并对均衡发展工作进行初验；2018年5月22日，自治区督导组认定了巴州人民政府对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义务教育标准化建设的验收结果，同时对开发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2018年10月19日，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组织专家督察组，对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进行实地督导评估认定，最终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以全疆第二的优异成绩通过国检。义务教育学校教育与质量达到了学生满意、家长满意、社会满意的效果。

近两年来，通过自治州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多次督导检查、整改提高，目前，开发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已全面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现将此项工作开展情况予以公示。

公示时间：2020年9月7日—2020年9月21日，公示时间15天，接受全社会的监督。

监督电话：开发区纪工委 2119165

开发区社发局 2119174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年9月7日